

倪培兴

2006/06/26

倪培兴，男，1955年7月出生，法律本科。现任江苏省无锡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员，江苏省无锡市检察官协会副秘书长。曾在无锡市人民检察院申诉处、办公室、研究室工作。研究专长为检察理论和刑事法学。

近年来在《刑事法评论》、《中国刑事法杂志》、《人民检察》、《检察论丛》、《中国检察》等刊物上发表《犯罪客体论》、《论司法权的概念与检察机关的定位》等刑事法学和检察理论研究方面的论文20余篇，并有论文先后获得第二届全国检察机关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金鼎文章奖三等奖、江苏省检察机关1999—2000年度优秀调研成果一等奖、《人民检察》2000年度优秀文章二等奖、第四届全国检察理论研究年会优秀论文一等奖、高检院侦查监督厅与《人民检察》杂志社联合举办“侦查监督改革征文”一等奖、第六届全国检察理论研究年会优秀论文一等奖、《人民检察》1999年度及2001年度优秀文章奖、无锡市第7届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等。

参与并执笔的2004年度高检院检察理论研究课题《检察机关预防职务犯罪工作的范围和途径》，已于2005年11月通过验收结题。

关闭窗口